

兩岸圖書之交流

劉 勝 驥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四所研究員)

摘 要

海峽兩岸曾經過互不通文的日子，台灣解除戒嚴和大陸開放才互相解除了禁書。第一節研討「兩岸圖書展售政策」，首先在政策敘述兩岸政府對於對岸書籍的展示、銷售的逐漸開放過程，不過法令上兩岸目前還沒有完全鬆綁。第二節研討「兩岸圖書閱覽規定」，兩岸學者閱覽禁書是可能的，一般民眾想閱讀對岸書籍還不是很方便。第三節為「兩岸圖書資訊交流」，圖書館和資訊界為了做好將來兩岸圖書交流的工作，現階段的往來交流和合作已很頻繁。第四節「兩岸圖書市場」，兩岸圖書出版業者為了打破進出口書籍貿易的限制，利用舉辦「兩岸圖書展覽」而達到書展售書的目的，成效很大。

關鍵字：台灣圖書、大陸圖書、兩岸書展、圖書交流

* * *

一、前 言

政府遷台後，為了防止中共宣傳品和統戰書籍入口，曾長期嚴禁大陸出版品流入台灣。終止動員戡亂時期解嚴以後，知識界為了「共享中國人的智慧」，發出了開放對岸「禁書」的呼籲。美國愛荷華大學由華裔作家聶華苓主持的國際寫作班，自一九七九年起安排台灣作家陳映真、高準、七等生、洛夫及三毛和大陸作家蕭乾、華君武等人留美同壇研討，促成了「兩岸先通文才能通心」、「互相開放禁書」的跨國建議。此時大陸卻見公開翻版銷售柏楊、三毛及瓊瑤等人著作之事，這刺激了國人對一九三〇年代左翼文學開放的相對籲求。師大教授莊萬壽和政大教授柴松林相繼在聯合報和自立晚報上撰文，以學術研究和文學欣賞為由，要求開放不涉及意識形態和政治宣傳的大陸書籍來台。專欄作家寒爵也一再向當局要求「書禁」開放和「禁書」解禁，輿論界有朝向開放大陸出版品的趨勢^①。

一九八七年七月十四日我行政院宣布：「隨解嚴令之解除，共有 30 條戒嚴法規應予廢除」，舊的「台灣地區戒嚴時期出版物管制辦法」關於出版品的管理審查，將由

註① 劉勝驥，「兩岸出版交流之研析」，中國大陸研究，第三十七卷第六期，民國八十三年六月，頁五三；寒爵，「書禁與禁書」，出版界，第十九期，一九八七年一月，頁四九～五〇。



警備總部轉由新聞局負責。二十二日新聞局公布「出版品進出口管理與輔導要點」，規定國內書商若欲印行大陸有關科技、藝術、史料文獻及反共言論之出版品，得個案向新聞局申請，核准發行應重新編印正體字版本。同時，中國國民黨文化工作會邀請出版業者及學者專家討論大陸出版品，得到的建議為：應原則上開放大陸出版品，申請、審查從寬，執行從嚴，僅中共幹部及傳播共產思想著作不得進口而已^②。

立委黃正一和王義雄在立法院一再質詢、要求從滿足人民知的立場，全面檢討禁書政策。我新聞局在解嚴後強大輿論壓力下，頒布了「大陸地區出版品電影片錄影帶節目電視節目進入台灣地區或在台灣地區發行製作播映許可辦法」，也陸續訂定或修訂以下若干法令：「出版品進出口管理與輔導要點」（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十六日行政院台聞字第 15885 號函修正核定，民國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行政院新聞局（76 銘版二字第 09224 號函發布）、「出版品管理工作處理要點」（行政院新聞局七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銘版二字第 09225 號函）、「申請出版淪陷區出版品審查要點」（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九日行政院 76 外字第 25760 號函核定）、「淪陷區出版審查作業須知」（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行政院新聞局 76 銘版四字第 14190 號函發布）。我政府為順應時潮而宣布開放大陸出版品，但為了國家安全又不得不做許多管制措施。然而行政措施一多，在「管理與輔導要點」、「審查要點」、「作業須知」等項，不免相互有出入^③。書刊進口管制須有法源，當「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發布實施後，政府乃必要統合各種行政命令，建立較寬但標準能一致的「許可辦法」。現行大陸圖書只要在書中未刊登四種違法內容且未逾主管機關公告數量者「得准進入台灣地區」^④。按照第 19 條規定，這些大陸圖書「得進入台灣地區展覽、觀摩」，若要在台發行販售則「須改用正體字」^⑤。

二、兩岸圖書展覽及販售規定

早期書禁時代，文史系學生若需要參閱大陸地區學者作家的書籍，書商就設法抹去作者姓名或更改作者再印售。這種作法雖然對國家無害卻侵害大陸著作權^⑥。開放禁書以後，學者為研究目的攜入大陸圖書已經可行，書商為了發行銷售，則可以走版權貿易途徑在台印製正體字版。大陸書商抱怨，他們不能直接售書到台灣，「進入台灣地區展覽之大陸地區圖書不得於現場銷售，且於展覽結束後除經批准贈送有關機構典藏外，應全數運出台灣地區」^⑦。

註② 方美芬，「兩岸出版交流大事記」，*出版界*，第三十四期，一九九二年八月，頁四七。

註③ 蕭雄琳，「開放大陸出版品法令問題初探」，*出版界*，第二十二期，一九八八年四月，頁八～一三。

註④ 「大陸地區出版品電影片錄影節目廣播電視節目進入台灣地區或在台灣地區發行製作播映許可辦法」第四條，載於大陸工作法規彙編（台北：大陸委員會，民國八十四年），頁四～七。

註⑤ 「大陸地區出版品電影片錄影節目廣播電視節目進入台灣地區或在台灣地區發行製作播映許可辦法」第十三條之一，見前書，頁四～五。

註⑥ 林良，「漫談大陸書」，*出版界*，第二十期，一九八八年四月，頁四七～四八。

註⑦ 陳為江，「譜寫海峽兩岸圖書館貿易新篇章」，載於出版人專號兩岸圖書出版合作研討會專輯（一九九四年三月），頁一一〇。



中共自一九七九年元旦葉劍英發表「對台灣同胞書」後，圖書便成為共黨思想戰線上的一個重要宣傳部門。當年六月在當代創刊號上轉載白先勇的文學作品，表示對於台灣的出版品展露出開放的善意。一九八〇年四月制訂「關於書籍稿酬的暫行規定」和一九八四年十二月頒布「書籍稿酬試行規定」明載台灣同胞支付人民幣稿酬的標準，明示了台灣人可在大陸撰文、出書、取酬。當然台灣人想在大陸出書撰文，必須在中共政策的掌控之下，一九八二年一月十四日「國家出版局」，「關於涉及對台關係的文學作品出版問題的請示」中說：「今後出版涉及對台關係的文學作品要慎重，應當服從中央對台工作的方針政策，其中涉及重大題材或涉及重要人物的作品，應將書稿送出版社上級主管部門審核提出意見，經我局轉報中央對台小組審批^⑧。」

大陸的圖書出版基本上都掌握在政府手中，自從一九四九年中共取得大陸政權後，大陸當局關閉了超過一千家出版社，此後圖書出版定於一尊，確定中共在意識形態領域的主導權力。所以，當中共基於統戰需求故示放鬆政策時，中共對整個出版界的掌握還是收放自如的。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三日大陸「駐美大使館」轉達北京的新政策說：台灣可透過大陸有關圖書貿易機構，在大陸交換「非官方出版品」。所有圖書只要不違反有關規定，無論官方或民間出版品，都可在大陸行銷^⑨。中共的聲明，為兩岸圖書交流敞開了大門，但也對我國政府形成最大程度的挑戰和考驗。

兩岸政府對於彼岸圖書進口之事都極為審慎處理，大陸在籠絡台灣人心和防堵精神污染之間，「國家出版局」、「國家版權局」、「新聞出版署」、「中宣部」，自一九八〇年以來共發表了 14 個法規。台灣也在兩岸文化交流的大前提下，不得不放寬大陸出版品來台，我新聞局、內政部、經濟部、立法院自一九八七年以來也發布了 8 個法規，茲製成表一如下。

表一 兩岸圖書交流的開放法規

時 間	立法者（加框者為大陸立法單位）	法規名稱 （加框者為大陸法規）	政策內容
1980.07.01	「國家出版局」	「關於書籍稿酬的暫行規定」	第 12 條規定台灣同胞以人民幣支付稿酬標準。
1982.01.14	「國家出版局」	「關於涉及對台關係的文學作品出版問題的請示」	規定涉台文學出版前，須從中央對台小組辦公室審批。
1982.02.09	「中宣部」	「關於歷史著作涉及國民黨上層人物的問題事項」	規定涉台歷史著作出版前，須送中央對台小組辦公室審批。
1986.05.24	「國家版權局」	「對於內地出版港澳台同胞作品版權問題的暫行規定」	貫徹中共愛國統一戰線政策下，尊重台港澳同胞版權。
1987.07.22	新聞局	淪陷區出版品進入本國自由地區管理要點	開放部分大陸出版品來台。
1987.10.09	新聞局	申請出版大陸出版品要點	准許業者出版科技、藝術、史料、反共的大陸出版品。

註^⑧ 中共「新聞出版署圖書管理司」編，圖書管理手冊（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一九九一年），頁九二。

註^⑨ 宋齊，「出版界期待更開放大陸政策」，出版界，第三十一期，一九九一年，頁二。



1987.11.11	新聞局	申請出版大陸出版品審查要點及作業須知	該大陸出版品須取得授權出版。
1987.12.26	「國家版權局」	「關於出版台灣同胞作品版權問題的暫行規定」	對台灣版權貿易由國家版權局統一管理，並成立中華版權代理總公司。
1988.02.11	內政部	淪陷區人民著作權註冊處理原則	台灣給予大陸同胞平等的著作權利。
1988.06.15	「中宣部」、 「新聞出版署」	「關於舉辦港台圖書展銷的幾項規定」	准許台灣圖書在大陸公開書展並銷售，但須事先報准，從嚴掌握。
1988.07.27	新聞局	淪陷區出版品、電影片、廣播電視節目進入本國自由地區管理要點	適度允許探親民眾攜入少量自己參考的大陸出版品，並取消大陸著作「中介授權」規定。
1988.08.01	「國家版權局」	「關於台港澳作者來大陸領取稿酬有關問題的通知」	介紹中華版權代理總公司代領稿酬，辦理轉付，進一步對台展開文化交流。
1988.11.02	「國家版權局」	「關於大陸與台港澳版權貿易合同審核辦法的通知」	附「出版協議書」樣本，中共將版權問題集中處理以突出政府的審批決策地位。
1989.02.17	「國家版權局」	「關於徵訂台港澳作者的圖書應出示合同審核登記號的通知」	中共再度確定其審批版權貿易的決定權。
1990.11.14	「新聞出版署」	「關於對出版台港澳作品和翻印台港澳圖書加強管理的通知」	注意兩岸政治和意識形態根本不同，謹慎擇書並通過審批後出版。
1991.05.20	新聞局	發表大陸出版品核准在台出版名單	避免出版糾紛和資源浪費。
1991.06.01	「國家版權局」	頒布「著作權」、「著作權法實施條例」	大陸進入保護著作權時代。
1992.01.19	經濟部	「大陸地區物品管理辦法」	經新聞局同意之大陸出版品及電影片准予進口。
1992.07.31	立法院	「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	兩岸人民著作權採對等互惠原則給予保障。
1993.10.26	「中宣部」、 「新聞出版署」	「關於禁止買賣書號的通知」	防堵個體戶非法分子和台港出版商買賣書號以自行出書。
1993.03.30	「中宣部」、 「新聞出版署」	「關於禁止在我境內與外資合辦報紙、期刊和出版社的通知」	在意識形態領域禁止台灣人士介入。
1994.06.06	「新聞出版署」	「對台出版交流管理暫行規定」	不准台資企業從事出版活動，也不准台灣出版發行機構來大陸設辦事處和派駐人員。
1996.02.07	新聞局	大陸地區出版品電影片錄影節目廣播電視節目進入台灣地區或在台灣地區發行製作播映許可辦法	大陸出版品有條件(參閱表二)且限制數量下不得進入台灣。

資料來源：1. 大陸工作法規彙編（台北：行政院陸委會，民國八十四年修訂三版），頁九一～一〇六。

2. 大陸大眾傳播法規彙編（台北：行政院陸委會，民國八十五年），頁一三七～一六六。

3. 吳興文，「兩岸出版交流回顧與前瞻」，出版界，第三十四期，一九九二年八月，頁二六～三一。

4. 方美芬，「兩岸出版交流大事記」，出版界，第三十四期，一九九二年八月，頁四七～六一。



由表一所見，兩岸政府的圖書交流，固然是中共採取主動措施，先准許台灣作品發表，台灣繼而也准大陸作品刊登；中共又鼓勵台灣作家前赴大陸領取稿酬版稅，台灣接著也保障大陸作者版權；截至一九九一年為止大陸出版台港圖書達一千多種，而台灣炒起大陸熱後，購買的大陸版權更超過此數。進一步的書展也得到雙方政府的許可，然而台灣的出版社要到大陸設據點，投資書店和出版社，大陸對此就加以禁止。意識形態領域，中共一點也不鬆手。而且兩岸對於圖書的流通，政府都強調其審批權利；另從表二來看，雙方都從政治、思想、善良風俗做限制圖書交流的最大考慮因素。

表二 兩岸圖書交流的限制法規

	台灣行政命令禁止	大陸行政命令禁止	大陸出版法規禁止
法規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禁引進宣揚共產主義或從事統戰大陸出版品。 2. 禁引進妨害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大陸出版品。 3. 禁引進違反法律或禁止規定大陸出版品。 4. 非因內容需要而凸顯中共標誌的大陸出版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台港澳圖書翻印限由指定出版社。 2. 翻印台港澳圖書必須審批批准。 3. 翻印台港澳圖書一律交新華書店發行。 4. 禁引進反對中共領導、反對社會主義制度圖書。 5. 禁引進內容與中共政策和法律牴觸的圖書。 6. 防止境外勢力對大陸進行政治思想滲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反對憲法確定的基本原則。 2. 危害國家統一、主權和領土完整。 3. 危害國家安全、榮譽和利益。 4. 煽動民族分裂，侵害少數民族風俗習慣，破壞民族團結。 5. 洩露國家秘密。 6. 宣揚淫穢、迷信或暴力，危害社會公德和民族優秀文化傳統。 7. 侮辱或誹謗他人 8. 其他法律、法規禁止
法規依據	新聞局 1993.10.21「大陸地區出版品電影片錄影節目廣播電視節目進入台灣地區或在台灣地區發行播映許可辦法」第 4 條。	「新聞出版署」1990.11.14「關於出版台港澳作品和翻印台港澳圖書加強管理的通知」第 1~5 條。	「國務院」1997.2.1「出版管理條例」第 25 條。

三、兩岸圖書閱覽規定

中國大陸簡化字圖書目前僅允許探親民衆和研究學者的少量攜入，進出口書商向大陸訂書也僅能少量訂購以應圖書館和研究機構之需，現行的法令尚不允許書店書市販售大陸簡化字圖書，因而民衆要到圖書館才能閱覽大陸圖書。

國家圖書館六樓的大陸資料室典藏上萬冊各類圖書開放給一般民衆，政大國研中



心圖書資料組典藏六萬本大陸圖書和期刊開放給學校學生，陸委會和海基會也各有典藏大陸書刊開放給洽公民衆，師大教育研究中心典藏大陸教育圖書、軍事情報局圖書館典藏大陸黨政軍經圖書，調查局第四處第三科資料室典藏中共早期史料……，不過參閱者須得到介紹函方可查詢。在台灣各公私立圖書館撥款購置大陸圖書者漸多，在觀念上也漸漸不視為特藏而是混合編目，因此一般民衆接觸大陸圖書機會甚多，而且在民主化的時潮影響所及下，圖書館也不方便區別民衆身分而做出限制閱讀的規定。

此外，新聞局的「大陸地區出版品電影片錄影節目廣播電視節目進入台灣地區發行製作播映許可辦法」，對於少量攜回的大陸圖書不會在入關時查扣，因而出現單幫客走私大陸圖書在大學附近販售，市肆中出現專賣大陸簡化字的唐山書店、中國書店，大陸書刊在台灣流行的程度遠高於台灣書刊在大陸流通度。據楊開煌於一九九三年所作的一項問卷調查，12%台灣大學生擁有2至5本大陸圖書、4%大學生擁有5至10本大陸圖書、2%大學生擁有10本以上大陸圖書^⑩。可見台灣民衆閱讀大陸圖書在法律、行政和事實等諸層面都不成問題。

台灣圖書價格是大陸書價的五倍至十倍，現階段的中共政策和法令，尚不許可台灣圖書放在新華書店或一般書店上架銷售。那麼台灣圖書在政府機關和大學圖書館中，被閱覽的機會有多少？北師大關專室典藏台灣圖書限制要研究生始可入內閱覽，大學生尚不許可接觸台版書刊。北大圖書館的台灣圖書更多達兩萬冊，是台灣300多家出版社於一九九三年開書展的圖書於展後捐贈北大^⑪，但這些書也只有研究生和獲准參閱者才能參閱。

兩岸政府對於圖書流通也有一些限制的法令，大陸新頒的「出版管理條例」，對於主張台獨、煽動民族分裂、危害中共黨領導、社會主義、馬列毛思想、人民民主專政等四項「憲法基本原則」、洩露國家機密、黃色、暴力、誹謗和其他違法內容的書刊禁止出版^⑫。過去台灣實行「出版法」的七〇年間也禁止書刊觸犯內亂罪、外患罪、妨害公務罪、妨害投票罪、妨害秩序罪、褻瀆祀典罪或妨害風化罪^⑬。但是我「出版法」已於今年（八十八）一月十三日廢止，言論自由擴大，書刊不再因內容問題而遭查禁^⑭。

雖然兩岸政府分別在籠絡人心和文化交流的需求，逐步地開放圖書交流。但是基

註⑩ 楊開煌，「兩岸關係概論課程設計之探討」，台海兩岸，冬季號，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頁六〇。

註⑪ 經濟日報（台北），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四日，第六版；中華日報（台北），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五日，第十二版。

註⑫ 大陸「出版管理條例」第25條，參閱陳信元撰，「大陸出版管理行政體制及新頒管理條例」，出版界，第五十期，一九九七年五月，頁三八。

註⑬ 中華民國「出版法」第32條，收載陶百川編纂，最新六法全書（台北：三民書局，民國七十四年），頁九七二。

註⑭ 立委葉菊蘭先生鄭南榕因辦時代、自由等主張台獨雜誌，屢遭出版法查禁，而準備了17名備胎發行人及雜誌名稱以應付查禁後再發新刊。在民進黨努力、國民黨、新黨默許下，立法院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三日宣布已實施七十年的出版法予以廢止。



於國家安全的考慮，大陸怕台灣圖書帶來精神污染等等，台灣怕大陸圖書宣揚共產主義等等，各自有行政命令和法規對於兩岸圖書交流設限。

表二中出版台港澳作品和翻印台港澳圖書，分門別類限由指定的出版社承擔（詳見表三），安排出版前「必須履行專題報批手續」，經「各主管部門審讀提出具體意見後」，再報「新聞出版署審批」，確定該書刊沒有前述不妥內容，再「一律交由新華書店發行」，不得和大陸第二渠道也不得和台灣書商「搞協作出版和代印代發^⑮」。所以，中共對於台灣圖書極盡控制之能事，絕對不可能像台灣民間自主性地盲目引進大陸圖書版權貿易，而萌發台灣書肆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二年的「大陸熱」。

台灣圖書向大陸出售版權，中共爲了防堵惡性競爭，並做好分類管理，以行政命令來指定翻印台灣圖書的廠商如表三。

表三 翻印台灣圖書的指定大陸出版社

	哲學社會科學圖書	文學藝術圖書	科學技術圖書
授權出版單位	中華書局、三聯書局、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中國友誼出版公司、國際文化出版社、華藝出版社、華文出版社、團結出版社、上海人民出版社、江蘇人民出版社、廣東人民出版社、福建人民出版社。	人民文學出版社、人民美術出版社、人民音樂出版社、文化藝術出版社、作家出版社、中國文聯出版公司、花城出版社和海峽文藝出版社。	高等教育出版社、上海科技出版社、廣東科技出版社、福建科技出版社、四川科技出版社和江蘇科技出版社。
依據	「新聞出版署」1990.11.14 發布的通知		

四、圖書館際資訊交流

我政府於一九八七年開放民衆赴大陸探親，次年宣示「兩岸交流文教爲先」。一九八八年澳洲舉行的「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年會（IFLA），兩岸圖書館學者排除政治干擾而同享會籍，兩岸在圖書館專業上的攜手合作，促成了會後再於澳洲國立大學開「中文圖書館事業的國際展望：IFLA 會後研討會」，雙方和諧地就中文文獻出版與保護、中國圖書館教育和中文書目自動化等進行意見交換^⑯。一九九〇年以後，兩岸圖書資訊界互動頻繁，雙方交流項目諸如圖書資訊教育、圖書資料徵集採訪、圖書館自動化、網路資源和圖書館經營實務等，以下列表記其要。

註⑮ 「新聞出版署」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十四日發布「關於對出版台港澳作品和翻印台港澳圖書加強管理的通知」，載大陸委員會編印大陸大眾傳播法規彙編（台北：行政院陸委會，民國八十五年），頁一三七～一三九。

註⑯ 「中國參加國際國聯措施」，中國圖書館 1996 年鑑（北京：北京圖書出版社，一九九七年），頁三八九。



表四 兩岸圖書資訊界之交流

時間	團長	交流團員	交流活動
1990/09	王振鵠教授	台灣圖書資訊界十四名學者	參訪大陸各大圖書館機構，雙方並舉行多次座談會。
1992/04		台灣資訊縮影及檔案管理十名學者	參訪「北京中國檔案學會」並舉行「海峽兩岸縮影技術及檔案管理學術交流」座談會。
1992/05		台灣圖書館界五名教授	參加「現代圖書館藏書建設與資源共享」國際研討會。
1992/09	台大胡述兆教授		參加方志編輯研討會。
1992/10		兩岸專業刊物	台北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與天津圖書館工作與研究以「如何促進海峽兩岸圖書館與資訊事業的發展」為題徵文。
1993/01	大陸李鴻健教授	檔案及縮影學者	參加「海峽兩岸檔案管理及微縮技術交流會」。
1993/02	大陸圖書館界王振鵠	大陸圖書館界六名學者	參加「圖書館與資訊科學教育研討會」及學術交流座談會七次。
1993/04		台灣代表十三人，大陸代表十九人	參加「海峽兩岸檔案管理及縮影技術交流會」。會後參訪北京、西安、四川、湖北等地檔案館，並做交流座談會。
1993/05		台灣檔案及縮影學界、專家十一名	參加北京首屆「海峽兩岸檔案管理及微縮技術交流會」。
1993/07	台大胡述兆教授	台大碩士班全體研究生十名及台大圖書館事業一行十四名教授	訪問上海市各圖書館並進行實習課程，並應邀前往蘭州進行學術交流及訪問。
1993/08	大陸圖書館界王振鵠	台灣圖書館界七名學者	赴大陸甘肅蘭州參加「海峽兩岸圖書館事業研討會—蘭州會議」。隨後參加「台灣圖書館事業座談會」，發表論文4篇。
1993/11	大陸來新夏教授		淡江大學邀請講學兩週。
1993/12		台灣教授十五名及博士生四名	出席上海首屆「海峽兩岸圖書資訊學術研討會」。
1994/03		台灣中華檔案暨資訊微縮管理學會學員	向大陸「中國檔案學會」及中國人民大學檔案學院研習專業技能。
1994/03		大陸圖書出版界代表團一〇二名	出席「第三次岸圖書出版合作研討會」。
1994/08		台灣圖書資訊界十九人，暨大陸代表三十九人	出席北京「圖書出版事業與圖書館經營研討會」。
1994/09		大陸檔案及縮影學十四名專家學者	出席「海峽兩岸檔案管理及微縮技術交流會」。
1995/08		台灣圖書資訊界代表十二名	出席於天津舉辦之首屆「海峽兩岸兒童及中小學圖書館學術」研討會。

1995/08	中華圖書資訊業教育學會	大陸代表三十九人，台灣地區十九人	第二屆「海峽兩岸圖書資訊學術研討會」
1996/04	中國圖書館學會杜克副理事長	大陸中國圖書館學會	出席「兩岸古籍整理學術研討會」。
1996/06	朱強副館長	北京大學圖書館朱強副館長、清華大學圖書館自動化部安樹蘭主任	應科技館際合作協會邀請出席「大陸地區資訊網路發展現況研討會」。
1996/10	廣東中山大學信息管理系譚祥金主任		應台大圖書館學系邀訪而來台參訪二個月。
1996/11	中國檔案學會劉國能副理事長	台灣學者及大陸學者各十五人	應中華檔案暨資訊微縮管理學會邀請，來台參加「海峽兩岸檔案學術交流研討會」。
1996/12		大陸文化出版及中小學、少兒圖書館長十四名	應台北市立圖書館邀請出席第二屆「海峽兩岸兒童及中小學圖書館學術研討會」。
1997/03		台灣學者十九名	出席「海峽兩岸第三屆圖書資訊學術研討會」，研討主題：圖書館資訊學核心課程。
1997/05		大陸學者三十一名	出席「海峽兩岸圖書館事業研討會」，兩岸及香港地區代表二二〇名與會，規模空前。
1997/09		台灣檔案及縮影學專家學者	參加於瀋陽舉辦之「海峽兩岸案學術交流會」。
1998/03	福州閩江大學圖書館邱吉天		應賢志文教基金會邀請來台參訪。
1998/03		台灣代表二十七名	出席第四屆「海峽兩岸圖書資訊研討會」研討主題：圖書館自動化與網路。
1998/05		台灣代表二十五名	應北京大學邀請參加「古籍整理與傳統文化學術討論會」。
1998/05	羅琳副主任	大陸中國科學院圖書館文獻部三名	應淡江大學中文系邀請參加首屆中國文獻學學術研討會。
1998/06		兩岸圖書資訊界學者	出席「區域合作新紀元：海峽兩岸圖書館與資訊服務研討會」。
1998/08	北京大學圖書館高倬賢副館長	北京大學圖書館四名	應陽明大學圖書館邀約前來參訪。
1998/09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李健主任	大陸圖書館、微縮檔案等九名專家	出席「一九九八年兩岸資訊微縮學術交流研討會」。

資料來源：1.趙甦成，「兩岸圖書資訊的交流與合作：回顧及展望」，中國大陸研究，第四十二卷第一期，民國八十八年一月，頁四三～四五附表「歷年兩岸圖書資訊界交流互動摘要」。

2.新聞局，出版年鑑（民國八十八年版），頁三四一～三六六。



台灣在圖書館自動化方面，不僅起步比大陸早，且發展多樣化、適用性強。近年來，由於電腦科技與網路技術突飛猛進，我國圖書資訊界亦不斷致力於館藏數位化、虛擬化、網路國際化，以及資源全球共享等方面之研究。此外，由於教育普及、經濟繁榮、社會發展多元化、以及資訊流通之需求，台灣的圖書資訊界對圖書館專業教育、圖書館行政，以及技術與讀者服務等方面，發展已具相當規模，整體圖書館事業發展已臻制度化。

大陸由於擁有珍貴的中國古文獻的資源優勢，且人力資源豐沛，分類主題詞表等以及推動微縮複製全國各種文獻、古籍、善本書及舊報紙等項目，已取得可觀之成果。此外，在文獻報導服務方面，以二次文獻索引、文摘和書目等方式來揭示資料的內容，以及在專業教育和基礎理論研究上，也有豐富的成果。所以兩岸圖書資訊的合作與交流，將使雙方互蒙其利^⑰。

一九九七年八月在台北召開的第二屆華文出版聯誼會，台、陸、港三方曾達圖書資訊交流的共識。在資訊科技快速發展下，新崛起的網路書店可彌補海外華文書店的不足，對三地出版市場可能影響到結構性的轉變，利用網際網路交流出版資訊、版權貿易、出版合作等訊息。未來構想三地各自籌劃，架構多元的華文出版資訊網站，藉以向各華文市場快速傳輸本地出版動態，推廣出版品在各地公平貿易和交易，促成作家、出版社出售版權，並尋求三地出版業者的策略聯盟，共同進軍海外華人市場，進軍國際^⑱。

五、兩岸圖書市場

台灣和大陸都是華文世界，台灣的圖書市場自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九〇年以來，出版社成長約三十倍，印書量和國民所得成等比級數成長（如表五）。我們發現當台灣的出版社、雜誌、媒體隨國民購買力成長而帶來圖書出版事業的成長以後，它們本身成為大、中型企業後，就不再以台灣圖書市場為滿足；它們走向國際化，向其他華人地區（大陸、海外）擴展發行範圍。

表五 台灣出版事業的發展

	1953年	1963年	1973年	1983年	1990年	1999年
出版社總數	138	627	1618	2426	3560	6380
雜誌社總數	約150	730	1474	2543	4096	8000多
新書出版量		2601種	8547種	9008種	約20000種	35,379

註^⑰ 趙魁成，「兩岸圖書資訊的交流與合作：回顧及展望」，前引文，頁四七。

註^⑱ 陳信元，「促進兩岸圖書貿易之有效途徑」，載出版人（中華民國出版事業協會；一九九七年八月出版），頁一四四。

出版物總營業額				約 4 億美元	約 15 億美元	
報紙總印製量	約 32 萬份	約 78 萬份	約 150 萬份	約 300 萬份	約 450 萬份 (實銷 6 成)	
廣告總額 (依媒體收入)	? (無統計)	約 750 萬美元	約 5750 萬美元	約 3.58 億美元	約 15 億美元	
國民所得 (平均每人每年)	137 美元 (`51)	165 美元	642 美元	2515 美元	約 7000 美元	13,233 台幣
人口總數	8,853,000 人	12,211,000 人	15,445,000 人	18,603,000 人	約 2,000 萬人	
學生總數 (小學以上)	1,159,327 (`52)	2,624,873 (`62)	4,161,319 (`72)	4,531,165 (`82)	49,697,360 (`89)	
每書平均售價 (書店)	約 NT.5 元	約 0.3 美元 (NT13 元)	約 1 美元 (NT40 元)	約 2 美元 (NT80 元)	約 4.8 美元 (NT.130 元)	
參考書平均價 (小/中學)		約 0.37/0.37 美元	約 1.5/1.5 美元	約 2.5/3 美元	約 6.5/12.8 美元	
教科書平均價 (小/中學)			NT.5.5/5 元	NT.14/13 元	約 1/0.7 美元 (NT.26/20 元)	
書店總數			約 1000	約 2000	2000~6000	
中盤總數			10~20	30~40	45~60	

資料來源：1.王榮文，「台灣出版事業產銷的歷史、現況與前瞻」，載出版界（一九九〇年十一月），第二十八期，頁八。

2.新聞局，出版年鑑（民國八十八年版）。

按表五所示，一九八三年圖書市場僅 4 億美元的產值，至一九九〇年就躍升至 15 億美元，如此驚人高幅度成長主要肇因於國民所得提高、政策開放及著作權法之受重視。八〇年代至九〇年代期間，台灣增加了 35% 出版社，70% 雜誌社、33% 報紙發行量，圖書總銷量更成長了三倍有餘^①。但是從一九九〇年至一九九八年成長就步入較和緩時期，圖書總產值也僅從 15 億美元增至 20 億美元而已，市場邁入成熟期後就不能再預期跳躍式成長率了。當前四個華文圖書市場的銷售總額分別是(1)中國大陸地區 70 億美元（557 億人民幣）；(2)港澳地區 5 億美元；(3)台灣地區 20 億美元（600 億台幣）；(4)星馬美加等華人地區 1 億美元^②。

註① 翁啓燦，「二十世紀末台灣出版行銷趨分析」，出版界，第四十四期，一九九五年六月，頁六。

註② 本文對港澳、台灣、星馬美加的華文書市之估計是根據王榮文的估計值，參閱王榮文，「華文出版 V.S. 台灣競爭力的 Q&A」，出版界，第五十四期，一九九八年五月，頁六~七。但是大陸書市的銷售總額，則根據陸又雄向大陸「新聞出版署」查證為 557 億人民幣。圖書印製數量達 11 萬種、71 億冊、印製量成長 13%。參閱陸又雄「大陸圖書市場現況與未來走向」，出版界，第五十四期，一九九八年五月，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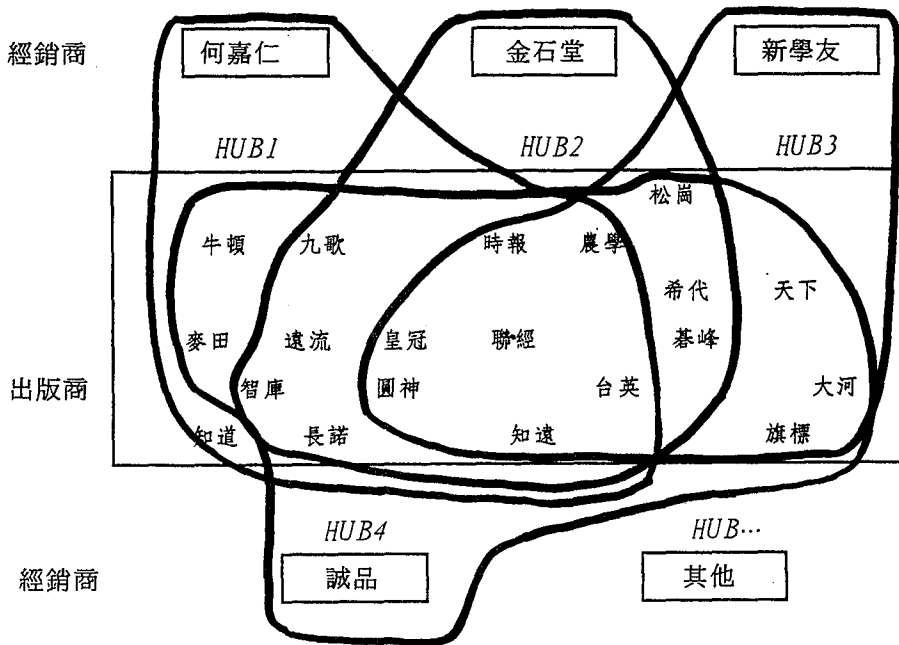
表六 兩岸圖書市場比較

	大陸地區	台灣	福建
出版社	502家	4112家	11家
書店	102,000	6000	3000
出版新書	11萬種	2萬種	1939種
總印書	71億冊	3.1億冊	1.9億冊
銷售值	70億美元	20億美元	1.5億美元

資料來源：1. 王榮文，「台灣出版事產銷的歷史、現況與前瞻」，出版界，第二十八期，一九九〇年十一月，頁九。
 2. 陸文雄，「大陸圖書市場現況與未來走向」，出版界，第五十四期，一九九八年五月，頁九。
 3. 張黎洲，「閩台出版交流的前瞻與回顧」，出版界，第四十八期，一九九六年，頁三二。
 4. 潘國彥，「改革開放以來的大陸出版事業」，出版界，第三十一期，一九九一年十月，頁五六。
 5. 陳日陞，「邁向華文單一市場的途徑與選擇」，出版界，第五十四期，一九九八年五月，頁五。
 6. 陳為江，「譜寫海峽兩岸圖書館貿易新篇章」，出版界，一九九四年三月，頁一〇八。

台灣圖書銷售方式有五：A.門市供應，B.流動供應、書攤、會展供應、信用預訂、預收款訂購，C.直銷，D.郵購，E.預訂（公開預訂、信用預訂、預收款預訂），後四種可以由出版社自行操作，但門市供應就必需依賴書店和經銷售商了。目前出版社與經銷商的關係如圖一。

圖一 一九九〇年台灣圖書行銷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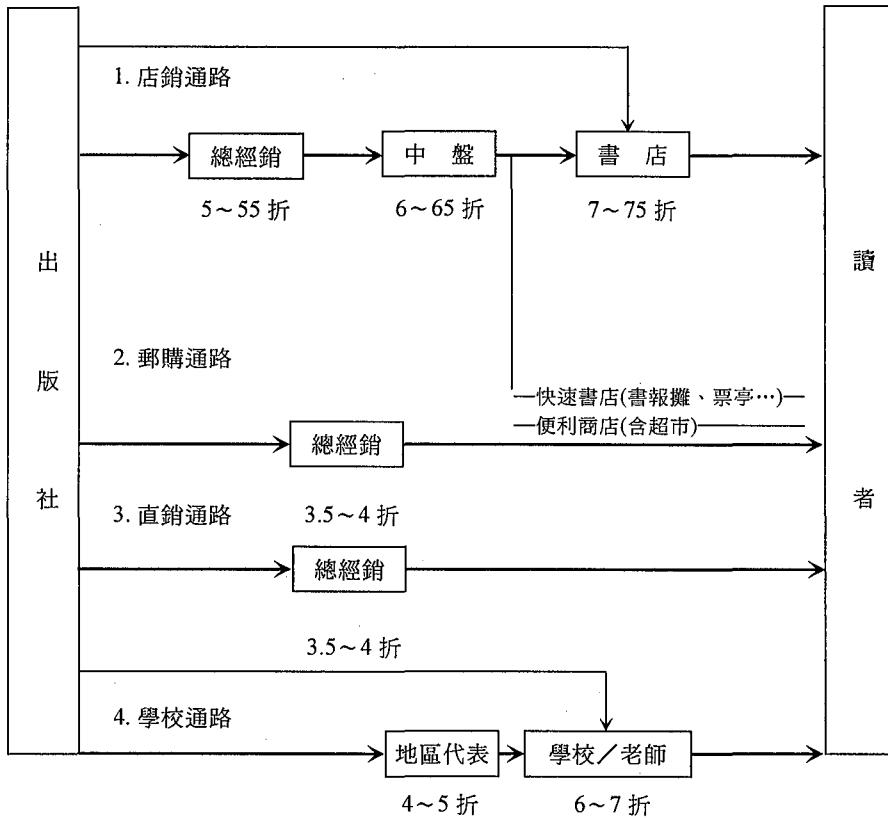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余明勳，「圖書出版業資訊化的探討」，出版界，第五十期，一九九七年五月，頁五。



塊狀的圖線為書店經銷，出版社送書到書店的通道為總經銷、中盤，此間折扣盤剝。王榮文認為再加上郵購、直銷、學校通路合為4條行銷道路，在一九九〇年共創造了15億美元產值。

圖二 一九九〇年台灣圖書四條行銷通路



*以下所推估的營業值數據係以末端（即讀者取得價格）計算，並非出版社的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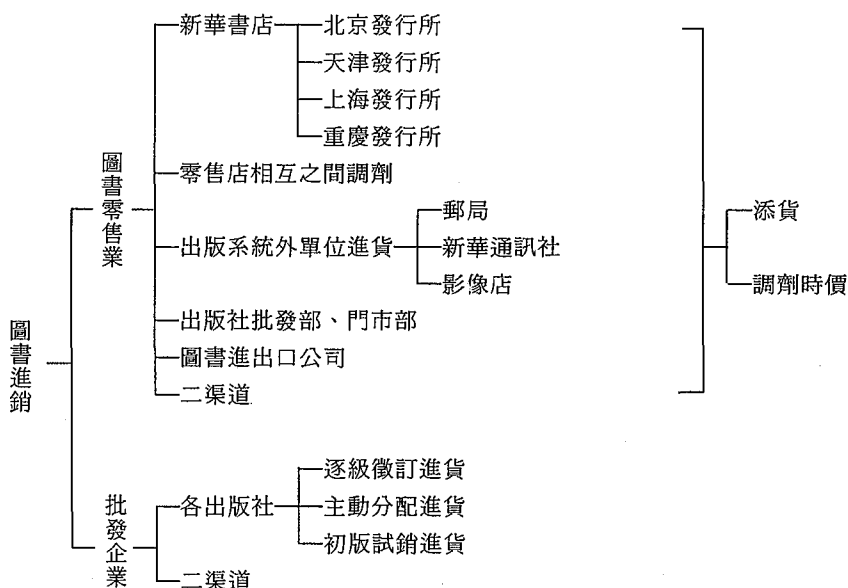
- 1. 店銷通路
 - a.大型綜合書店 b.專門書店 c.社區書店約 2000 家
 - d.快速書店：含書攤、票亭、複合店約 2000 家
 - e.便利商店：含 7-11、AM-PM、Faily、Mart 約 2000 家
- 2. 郵購通路(指報紙、雜誌及 DM 等媒體的直接收入，含雜誌訂戶)
- 3. 直銷通路(DTC-Direct to Customers，人員行銷)
- 4. 學校通路(教科書、參考書、進口書及複製的外文書、圖書館用書)約 5 億美元



圖書直銷業一九四六年代興起於美國，一九六〇年傳入日本，台灣則於一九七〇年代自日本引進，台灣英文雜誌社、錦繡、光復、漢聲、信誼等 10 家出版社，共用了三千多業務員，以 20% 以上備金創造了每家 2 億至 20 億的營業額。台灣每年兩三百億以上的圖書直銷方式，也在近來傳到北京、上海、福建、廣東等地，北京階梯訊息公司就是間圖書直銷公司，未來大陸經濟發達，人民所得提高，美國、日本、台灣的圖書直銷事業必將在大陸也蓬勃興起^②。

中國大陸過去圖書經銷一般由出版社批發至新華書店，再由新華書店的省市地方分店下發集體書店、個體書店、其他國營書店、鄉村供銷社和各地新華書店，出版社從這個主渠道得回 60%~70% 書款，買書人則照定價購買。近年民營大型經銷商興起，它們通稱第二渠道，能夠現款訂書或書到付款，因而折扣價更達到 50%~55%，對不預付書款的行業、學校、培訓班等，出版商僅給 80%~90% 的折扣^②。

圖三 大陸地區圖書行銷通路



資料來源：劉文忠，「台灣圖書出版品如何進軍大陸」，出版界，第三十七、三十八期，一九九三年十一月，頁三〇。

網際網路（Internet）在台灣已發展到網路購書，架設網站的傳統及連鎖書店如三民書店、光統書店和金石堂網際書店。出版社自設站者，如一九九七年六月遠流與元定科技成立的「遠流博識網」，還有遠東圖書、千葉文化、五南、幼獅、迪茂國際等

註② 林訓民，「台灣圖書直銷經營理論與實務」，出版界，一九九五年十月，頁一八。

註② 文碩，「大陸地區圖書發行折扣的確定與運用」，出版界，第五十期，一九九七年五月，頁四六。潘國彥，「改革開放以來的大陸出版事業」，出版界，第三十一期，一九九一年十月，頁五六~五八。葉君超，「淺談大陸出版品的發行制度」，出版界，第三十一期，一九九一年十月，頁六一~六三。

出版社網站。圖書批發商的網站如一千零一頁、黎銘等^②。台灣圖書行銷手法一直靈活創新，啓示大陸業者開發網路售書途徑。

表七 一九九一年台灣圖書市場

	直銷	書店	參考書	教科書	外銷	進口	書攤	圖書館	郵售
銷售額	45~50 億	40~45 億	35~40 億	20~30 億	15~20 億	12~15 億	10 億	12~15 億	15 億
百分比	約 23%	約 21%	約 17%	約 11%	約 8%	約 5%	約 4%	約 5%	約 6%

資料來源：黃慧敏，「閩台合作出版座談會節錄」，出版界，第三十六期，一九九三年四月，頁一四。

從表七分析，台灣圖書銷售總值的 8% 為向海外華人地區推銷（主要為大陸和港澳地區），台灣向海外進口書也有 5% 的銷售值主要是向歐美買原文教科書，我們向香港大陸進口的華文圖書遠不抵我們的出口量。從書籍的進出口量和產值看來，台灣的文化輸出角色要大於輸入角色。

台灣是香港進口書的第三大來源地區，前二名是美國和英國，台灣賣書給香港總值達港幣一億三千萬元，超過大陸地區。從一九八八年到一九九三年台灣圖書占香港進口圖書的比率介 10% 到 16% 之間。不過實際影響力尚不只此數，松崗圖書一年 6 萬本電腦叢書到香港，但市面上的侵權盜版在三倍以上^③。

台灣圖書進入大陸則透過香港，一九九二年「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經香港訂購台灣書刊 470 萬美元，其中 22 萬冊圖書達 320 萬美元占其 70%，一九九三年台灣圖書報紙期刊更高達 600 萬美元，其中 35 萬冊圖書達 440 萬美元。大陸還有其他規模較小的三家圖書進出口總公司，合計大陸官方進口台灣圖書總值應再增 20% 金額。台灣圖書價格高於大陸書價 10 倍，官方圖書進出口公司批購台灣科技、政治等類圖書，主要是供應科研、教學、企業和政府機關的訂購。

至於台灣向大陸進口圖書，據陳信元估計也有 50 萬冊書，金額僅為 100 至 150 萬美元，包括各種書刊、數據庫、光碟及縮微製品，台灣從事代理海外及大陸書刊進口的公司約有 20 家，他們各有管道向大陸或香港批書進口^④。

六、大陸上的台灣書展

台灣出版界行銷手法比較靈活，大陸開放改革以來，經濟成長和個人平均所得收入每年以兩位數字躍進，書籍銷售也快速增加，例如福建出版社暨 18 個出版單位，1995 年盈利達 6670 萬人民幣，個人平均所得利率列大陸前茅，竟能集資億元蓋了一棟 24 層建築、共 2 萬多平方公尺的「福建出版中心」^⑤。所以大陸圖書市場是台灣業者一定要進去分食的市場，不滿於「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壟斷進口圖書代理，台灣業者係以參加書展方式自行運書進入大陸。

註② 陳信元，「兩岸三地出版及交流現況」，出版界，第五十五期，一九九八年八月，頁五四~五八。

註③ 黃慧敏，「台港出版研討會」，出版界，第三十九期，一九九四年三月，頁二四~二七。

註④ 陳信元，「兩岸三地中文出版業的發展趨勢與整合方向」，出版界，第四十、四十一期，一九九四年八月，頁七四。

註⑤ 張黎洲、彥南沖，「福建出版業概況及圖書出版特色」，出版界，第三十六期，一九九三年四月，頁二五。張黎洲，「閩台出版交流的前瞻與回顧」，出版界，第四十八期，一九九六年九月，頁三二。



表八 大陸常年書展

書展日期	書展名稱	性質	主辦單位
2月	新華書店新春書展	以回頭書、特價、年慶卡版為主	各區域新華書店
3~4月	新華書店新春看樣會	以新書、套書為主	新華總店輪流在各地召開，順便負責招待貴賓
3~4月或 7~9月	科技書展	以科技、自然科學書為主	專業性在各地科技書店輪流展出
4~6月	東北書展	以東北各省出版社書為主	遼寧出版總社
3~6月	西北書展	以西北各省出版社書為主	兩年一次由山西出版總社主辦
2~6月	西南書展	以西南各省及外埠新書為主	1991年開始由西南批發公司主辦
4~6月	天津書市	以新書、文具、資訊、唱片、CD為主	1991年開始由天津新聞出版社主辦
7~9月	上海書市	以新書、文具、資訊、唱片、CD為主	上海科技書店
7~9月	首都圖書節	以新書、文具、資訊、唱片、CD為主	1990開始 北京市出版局 北京市出版工作者協會
3~11月	版權交易會	以年度新書、預訂出版書為主	新聞出版署在各地巡迴召開
6月	出版工作者研討會	對新一年及各項工作檢討，並舉行書展	全國出版工作者協進會在各地召開
6月	個體戶聯合書展	以個體戶為參與對象	1993年在湖南長沙首次舉辦
1~12月	各省市新書書展	由各省市出版社就新書部分展出	各省市出版局、新華書店
6~9月	各省市教科書書展	由各省市出版社就新書部分展出	各省市教育書店
3~5月	大學出版社聯合書展	以新書、工具書為主	中國教育圖書進出口公司
3~5月	大學教科書展	以原文書、進口書籍、學術期刊、雜誌為主	中國教育圖書進出口公司 (有時與上項合併辦理)
2月	國際書店新書展	以原文書、經銷新書、海外華文書為主	中國國際圖書進出口公司
3~6月	年度新書展樣會	以原文書、經銷新書、海外華文書為主	中國圖書進出口公司
3~6月	年度新書展樣會	以原文書、經銷新書、海外華文書為主	中國圖書出版進出口總貿易公司
單年 3~5月	廣州書展	以港台、海外華文書為主	中國廣州公司
雙年 9~10月	北京國際書展	全球各地出版社新書為主	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
10~12月	深圳書市	以港、台版新書為主	深圳出版局 香港聯合出版集團
9~12月	社科院年度書展	以各省市社科院新作及海外華文書為主	中國社會科學院
3~6月或 7~10月	全國報刊雜誌展	以報刊、雜誌、期刊、學報為主	全國報刊、雜誌工作者協會

資料來源：劉文忠，「台灣圖書出版品如何進軍大陸」，出版界，第三十七、三十八期，一九九三年十一月，頁三一。



以上數十種書市和書展中，規模最大和影響最鉅者應推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它每二年舉辦一周，台灣出版社都以海外展商身分申請海外攤位。此項博覽會確為販售台版圖書好機會，它的規模見表九。

表九 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

	第一屆	第二屆	第三屆	第四屆	第五屆	第六屆
舉辦時間	1986.9.5~11	1988.9.1~7	1990.9.1~7	1992.9.2~7	1994.9.1~6	1996.8.30~9.4
舉辦地點	北京展覽館	北京展覽館	國際展覽中心	國際展覽中心	國際展覽中心	國際展覽中心
展場面積 (平方公尺)	7800	12800	9000	9000	10000	14000
參展國家	35	36	29	35	36	30
攤位總數	348	448	368	464	488	546
海外攤位	282	280	181	223	265	250
中國攤位	66	168	187	241	233	296
展商總數	228	292	261	320	517	802
海外展商	165	156	107	166	370	372
中國展商	63	136	154	154	147	430
代表出版社	1060	1482	1370	1167	1588	4000
展出品種	50000	90000	70000	85000	90000	93000
版權貿易	97	72	300	917	1268	2000

資料來源：「中國圖書出口總公司」提供撰文，「蜚聲海內外的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出版界，第五十五期，一九九八年八月，頁八四。

台北市出版商業同業公會為服務會員第三屆起即組團觀摩和參展。如表九所示，北京國際書展自第四屆率 30 家業者訂 32 個攤位，組成 109 人的大團，參展五千多種圖書，售書所得 45 萬美元。第五屆更擴大到 33 家 49 攤位，部分台灣業者如吉得堡、何嘉仁只展不售，接受訂購者從數十美元到七千美元各家收穫不一^②。為了打響台灣出版社在大陸的知名度和尋求版權貿易的機會，較有實力的台灣大出版社近年紛紛參加北京國際書展。至於表八所列的地方書展，諸如廣州書展有 30 萬人參觀，售書總值可達兩千萬台幣^③，因而淑馨、五南、農學社等公司也會參加，並以業績考量在大陸巡迴書展售書。

近年來台灣圖書展銷比較成功的幾次書展，請參閱表十。

註② 黃安同，「港台書展回顧」，出版界，第四十八期，一九九六年九月，頁六七~六九。

註③ 吳孟樵，「編輯手記」，出版界，第五十二期，一九九四年十二月，頁四。



表十 兩岸書展活動

時間	地點	書展活動	書展成果	資料來源
1984.3	廣州	中國廣州公司書展	展銷港台及國外電腦技術類圖書千餘種	出版界，no. 48, p. 67
1985.4	深圳	八五台灣圖書展		出版界，no. 48, p. 68
1985.5	香港	台灣版圖書介紹	展示台灣社科類圖書 3605 種	出版界，no. 48, p. 68
1986.5	廣州	港台書展	展銷港台 370 家（台灣 310 多家）圖書 15000 多種	出版界，no. 48, p. 68
1986.6	杭州	港台書展	浙江省社院和中國人文科學發展公司展示社科圖書 5000 種	出版界，no. 48, p. 67
1986.6	天津	港台書展	天津市社院和中國人文科學發展公司展示社科圖書 5000 種	出版界，no. 48, p. 68
1988.10	上海	海峽兩岸書展	中華民國出版事業協會率台灣業者赴上海書展	出版界，no. 48, p. 167
1989.5	廣州	港台書展	展銷港台 600 多家圖書 7500 多種	出版界，no. 48, p. 68
1990.9	北京	第三屆北京國際博覽會	有港台業者參加，台灣 12 家共 11 攤位，時報、聯經、新學友較大	出版界，no. 30, p. 23
1991.5	廣州	港台書展	展銷港台 700 多家出版社 13476 種圖書	出版界，no. 48, p. 68
1991.9	廣州	第四屆全國書市	台灣出版業者組團參展	出版界，no. 34, p. 30
1991.10	北京	國際藝術圖書展覽會	台灣藝術類圖書近千種，銷售額 40 萬美元	出版界，no. 35, p. 24
1992.3	天津	天津書展	五南出版公司與中國教育圖書進出口總公司合辦	出版界，no. 35, p. 25
1992.4	桂林	桂林國際書展	台灣 31 家展出 200 種，其中 20 種台版圖書售版權	出版界，no. 48, p. 24
1992.4	天津	天津書市	台灣出版業者組團參展	出版界，no. 34, p. 30
1992.4	天津	台灣書展	五南出版社買斷我政府出版品及台灣文史、藝術、家政、科學書籍在天津人民大會堂展覽	經濟日報（台北），1992.2.20, p. 3
1992.5	廣州	台灣藝術書展	台灣淑馨出版社主辦，台版 2000 種書銷售，85 萬人民幣	出版界，no. 48, p. 24
1992.5	廣州	科技圖書交易會	台北市出版商公會協辦台版 6000 種科技圖書銷售，200 萬人民幣	出版界，no. 48, p. 24
1992.6	閩粵	台灣書展	台灣農學社舉辦台灣企管生活書巡迴書展	出版界，no. 34, p. 30
1992.9	閩粵	台灣書巡迴展	台灣淑馨出版社舉辦台灣科技藝術類巡迴書展	出版界，no. 34, p. 30
1992.9	佛山	台港圖書展覽會	廣州科技圖書交易公會參展台港圖書下一站	出版界，no. 48, p. 24

1992.9	福州	台港圖書大聯展	五南出版社買斷我政府出版品及台灣文史、藝術、家政、科學書籍在天津人民大會堂展覽	台北經濟日報， 1992.2.20，p.3
1992.9	北京	第四屆北京圖書博覽會	台灣 31 家出版社參展 5000 多種圖書，售書 45 萬美元	出版界，no. 48, p. 68 & no. 35, p. 24
1992.10	成都	成都全國書展	農學社與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合辦	出版界，no. 35, p. 25
1993.5	廣州	港台書展	展銷港台 800 多家出版社 10058 種圖書	出版界，no. 48, p. 69
1993.9	福州	海峽書市	台港出版社暨大陸百家出版商展出圖書數萬種	光明日報（北京）， 1993.9.27，p. 3
1993.11	北京	台灣四十年圖書大展	台灣 338 家出版社 15283 圖書參展，展後全送北大圖書館	中央日報（台北）， 1993.11.9，p. 7
1994.3-4	台北	大陸圖書展覽	176 大陸出版社帶來 18000 冊圖書，參展後始送國家圖書館典藏	出版界，no. 40, 41, pp. 27~30; no. 37, 38, p. 31
1994.4	台北	大陸書展	大陸近百家出版社人士帶 1 萬多種	出版界，no. 48, p. 69
1994.9	北京	第五屆國際圖書博覽會	台灣 130 位出版商，承租 49 攤位	出版界，no. 42, pp. 5~9
1995.6	台北	江蘇書展	師大展售 15 家江蘇省 3000 種圖書	出版界，no. 46, p. 37
1995.6	廣州市	南國書香節	台灣百通、淑馨等 10 餘業者展售數千家台灣圖書	出版界，no. 46, p. 38
1995.6	福州	第一屆台灣書展	台灣 20 家業者，展示 5000 種台灣新書，展後贈送福建省出版總社	出版界，no. 47, p. 29
1995.7	北京	1995 台灣教科書展	五南公司主辦於北師大圖書館展售數千種台灣書	出版界，no. 46, p. 37
1995.7	香港	第六屆香港書展	台灣 45 家 132 人，設置 89 攤位展售圖書	出版界，no. 45, p. 69
1995.9	北京	第三屆“秋季首都圖書交易會”	展出台灣音像圖書數千種	出版界，no. 45, p. 69
1995.9	北京	第二屆北京國際兒童圖書博覽會	主題「知識、世界、未來」台灣新學友率十餘台灣學者參加	出版界，no. 4, p. 69
1995.10	中山	博雅書市	廣東中山市展售兩岸圖書	出版界，no. 46, p. 38
1995.11	懷柔	95 秋科技教育圖書交易會	百通圖書公司負責台灣千種圖書展售	出版界，no. 46, p. 38
1996	北京	六屆北京國際展覽會	有台灣出版商 39 家，100 餘人，設 46 攤位參展	出版界，no. 48, p. 5
1996	福州	首屆台灣書展	台灣農學社主辦，捐書 4000 冊，送書參展 6 天	出版界，no. 48, pp. 29 ~ 31
1996.8	北京	第六屆北京圖書博覽會	台灣金華、新學友等 30 家業者參展	出版界，no. 47, p. 29

七、台灣圖書銷售大陸

台灣圖書進入大陸主要有兩個管道，一為代理商提供書訊書目徵求訂購，一為舉辦台灣書展。大陸掌管圖書進出口業務量較大的三家公司，分別是一九八一年成立的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中國出版對外貿易總公司和一九八四年由原國際書店改名的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規模較小的尚有一九八五年成立的中國教育圖書進出口總公司、上海圖書進出口公司和北京圖書進出口公司。因為台灣出版品在大陸沒有固定陳列空間；圖書進出口公司扮演著書刊轉口貿易角色，它們在香港的代理商將台灣出版界所提供書訊和書目，彙整進行徵訂工作，徵訂對象多給特定的單位、機關或學校。以中國圖書進出口廣州公司為例，該公司每月整理一份「港台新書目錄」，印製約七千冊，發給下游外文書店（大陸有三十四個外文書店），再由外文書店轉發所屬區域的機構、單位或學校以進行徵訂，最後訂單再循反方向回到台灣^②。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於一九九二年進口了價值新台幣一億元的台灣圖書，占該公司進口外國圖書的第一位，陳為江經理表示該公司還將在北京和廣州關地建展售館，大陸各單位可實地參閱，不必僅憑書名及簡介下訂單，因而未來台灣圖書銷售量可望再提高^③。一九九三年一至八月，僅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進口台灣圖書4500種，54萬冊（套），總值556萬美元，若加上其他大陸圖書進口單位，則總值更高且增長幅度較大^④。

一九八七年政府開放探親後，大陸出版社邀請函紛至沓來，熱情邀請台灣業者赴大陸研商合作事宜，一九九〇年的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更邀請台灣送書參展，台灣有華一、時報、書泉、五南、成文、光復、牛頓、天一、聯經、淑馨、珠海和新學友等十二個單位參加。全部國際圖書博覽會共有來自世界的三十個國和地區的五百六十二個出版單位，大陸登記有案的四百九十一家出版社的七成多也參加了展覽，兩岸出版界藉由書展搭鵲橋展開交流^⑤。一九九一年廣州舉辦第四屆全國書市，開闢了港台館，專門展出台灣香港書刊，造成很大轟動。業者最初認為大陸人民購買力不高，僅政府機關和圖書館購書，然而連新台幣一千多元的蘭花專業書籍也有個體戶購買，一天售書新台幣一百萬元。一九九二年四月天津書展首開台灣館，五南出版社乃遍邀台灣業界，組團參展售書；農學社則籌組另一團在廣州、深圳、佛山、廈門、汕頭和四川等地巡迴書展，展出台灣書籍四千種，其中選出五百種適合大陸人民口味者準備五至十本在現場售書；九月北京的國際圖書展覽會，則台灣出版社已多達三十餘家參展。一九九三年北京的國貿中心以「海峽兩岸圖書展覽」為題，更推出三百餘家台灣出版社

註② 陳日陞，「台灣書如何開拓大陸市場」，出版界，第三十四期，一九九二年八月，頁二四；辛弘，「大陸書刊發行之經緯」，精滷，第十五期，一九九二年三月十九日，頁二五～二七。

註③ 工商時報（台北），民國八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第七版。

註④ 陳為江，「譜寫海峽兩岸圖書館貿易新篇章」，載出版人專號兩岸圖書出版合作研討會專輯（一九九四年三月），頁一〇九。

註⑤ 丁文治「從大陸書展、書市看圖書市場」，出版界，第三十期，一九九一年六月，頁二三～二七。



的一千二百多種的二萬多冊圖書，包括哲學宗教、自然科學、社會科學、語文史地、藝術生活和兒童讀物，全為近三年間新出版品，所有圖書在展後全數贈送北京大學圖書館典藏^③。

台灣圖書能在書展中造成轟動，並取得良好現場銷售實績，台灣業界乃對現行圖書進出口公司（如中圖、國圖、版圖等）的代理成績並不能滿意，這些公司把台灣圖書放在外文書店，而不放掌握九成銷售渠道共五千七百多家分支據點的新華書店，而且外文書店雖分布各省會，但它出售台灣書籍卻不放在店內書架，並非人人得見書目，不便於訂購。因而台灣出版業化被動為主動，自行組織經銷網路、發展直銷及郵購等方式，積極開發大陸市場的銷售通路。

皇冠出版社把自行建立大陸的出版發行網路列為三年計畫，因原來大陸市場通路有限，賣書有限加上盜版嚴重，業者權益受損；唯有在發行網上建立高度且強勢自主權，才能持續導正出版業正常發展。皇冠出書不具政治敏感性，又已獲讀者支持，這二項條件使大陸個體戶的街邊書報攤願經銷皇冠叢書，皇冠試圖整合各地零售業者建立經銷網。遠流出版公司在台運用郵購成功，但在大陸郵購牽涉層面較廣，相關郵購媒體還不夠公開，大陸人民對大套叢書的購買力也有待考驗，尚不能推動郵購制度。牛頓出版公司已在大陸發展直銷，在山西太原和成都已有直銷人員，以過期牛頓雜誌做成百科全書形式，半年來已有七、八萬本直銷量，在開發銷售據點尚有困難時，以直銷來掌握訂戶、開發客源不失為一種好方法，但大陸當局不喜歡見到「組訓」的組織形態，該公司無法正式培訓直銷人員^④。

直接在大陸開設書店的作法，尚不為中共所接受。由於共黨對意識形態領域的絕對掌握和控制，中共不允許外資、台資經營出版社和書店。台灣的孫文先經營九章出版社出版了一百餘種純數學書籍，賺錢又悉數轉為「九章數學獎學金」，基金約新台幣五百萬元，每年孳息獎勵大陸數學系優秀論文及優秀學生，聘前北大校長丁石孫、前中國數學會會長王元及現任中國科技大學校長谷超豪任基金管理委員會終身常務理事，已獎勵大陸學生四百餘人，獎額達新台幣一百三十萬元。即使如此，孫文先欲在大陸重開九章書店仍不被中共核准，乃委託北京數學奧林匹克發展中心為主辦單位，以九章為學店名稱，孫先生資助全部資金，並聲明書店盈餘全用於資助數學事業，幾經周折，才拿到營業執照，這個「大陸第一家台灣書店」，雖然營業額在海淀圖書城中名列前茅，但它並非台商理想書店模式^⑤。

八、結 論

兩岸圖書的進口與展示，先是中共基於統戰的示好策略，先片面允許台灣圖書進

註③ 黃小雄，「海峽兩岸圖書展出在廈門舉行」，瞭望周刊，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五日，頁二四；經濟日報（台北），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四日，第六版；中華日報，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五日，第十二版。

註④ 經濟日報（台北），民國八十二年二月五日，第十版。

註⑤ 甘鐵生，「博大精深九章情」，台灣（北京），一九九三年五月，頁三六。



口，緊接著陸委會文教處處長龔鵬程隨即表示「對於大陸圖書進口展示，政策上我們是樂觀其成的」。新聞局配合制定了大陸出版品進入台灣的「許可辦法」，不過政策上尚不許可「開放大陸圖書在台灣販售」^⑥。其原因主要是大陸書價太廉，怕衝擊台灣出版業者生存。讓大陸圖書改版在台以正體字發行，准許台灣業者購買大陸圖書的正體字版權；根據林訓民統計，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〇年台灣出版社以版權貿易方式，取得大陸圖書及古籍重編者占10%，筆者一九九四年研究五南出版社對大陸的依賴度為12.1%^⑦。大陸圖書要經過台灣出版社改印正體字本方可進來，才不會使台灣圖書市場飽受大陸廉價書的摧殘。

大陸允許台灣圖書進口，雖然中共是懷抱統戰政策，且有些政治審查的禁忌，但對於台灣出版商而言，為了打響名氣和牟求利潤的商業目標，必然要投入這個世界上圖書成長最快的市場。大陸授權代理台灣圖書進口的「中圖（中國圖書進出口總公司）」每年透過香港進口台灣書刊，但台灣出版社仍然紛紛組團參加大陸各地的書展書市，兩年一次的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更是大出版商的重頭戲。不過台灣書價畢竟高於大陸圖書的五倍甚至十倍，我們從「港台書展」中獲利有限，但透過書展還是造就了知名度。台灣圖書紙張高級、裝訂考究、印刷精美，從外型外觀就已將台灣品牌的優良形象烙印在大陸民衆的心中。從內容上，電腦、科技、醫藥、養殖、休憩、旅遊、法政、管理、社會、心理等類圖書，台灣圖書能補強於大陸圖書甚多，「兩岸交流文教為先」，兩岸圖書流動中，台灣圖書進入大陸的銷售總值大於大陸進口書刊，反映了兩岸文化交流的主從方向，這也是我們對於兩岸文化整合最樂觀最符合期望的發展。

我們對於兩岸文化交流也一直採取積極肯定的作法，對於兩岸圖書交流，在前陸委會文教處處長龔鵬程處長和中華民國出版事業同業公會黃肇珩前理事長的推廣下也不規避對方所提要求。由於中共曾一直批評我方圖書可參加大陸書展，大陸圖書卻不能來台展出，一九九四年三月底在國家圖書館（原國立中央圖書館）就舉辦了為期一周的「一九九四大陸圖書展覽」，展出大陸圖書兩萬多冊。當然，兩岸出版交流還存在甚多問題，中共對台灣出版社的投資營運仍然設限，中共對台灣作者的著作權保障從法條到實務都不夠，未來海基會對海協會的兩岸談判架構有必要對兩岸出版交流深入探討協議。

* * *

註⑥ 方美芬，「兩岸出版業合作發行的現況與存在問題的探討座談會記錄」，*出版界*，第三十六期，一九九三年四月，頁六六。

註⑦ 劉勝驥，「兩岸出版交流之研析」，*中國大陸研究*，第三十七卷第六期，一九九四年六月，頁六七。



Cross-Strait Book Exchanges

Sun-chi Liu

Abstract

The era during which both Taiwan and mainland China banned each other's publications ended with the lifting of martial law by Taiwan and the adoption of opening-up policies by mainland China. Both sides have gradually relaxed their policies toward the exhibition and sale of each other's publications, though not all bans have been legally canceled. Since both sides have regulations for reading publications published by the other side, it is possible for scholars of both sides to read banned books, but ordinary people still do not have convenient access to publications from across the Taiwan Strait. At present, cross-Strait exchanges and cooperation between libraries and information industries have been rather frequent and publishers from both sides have often evaded restrictions on book imports and exports by holding cross-Strait book exhibitions.

Keywords : Taiwanese publications; mainland Chinese publications; cross-Strait book exhibitions; book exchanges

